

「泰田配水池設置小水力發電設備案」

評選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3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 0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本處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楊召集人人仰

記錄：劉耕豪

肆、評選委員會組成：聘兼委員 3 人，內派委員 4 人，共計 7 人組成。

伍、出席委員：楊召集人人仰、林委員文興、廖委員識鴻、李委員庭桂、許委員耀中、柯委員甫松。（徐副召集人玫玲請假）

陸、列席人員（工作小組成員）：劉耕豪、陳書菡、林家和、陳昶任（請假）
（協助評選委員會辦理與評選有關之作業）。

柒、評選方式：總評分法評選優勝廠商。

捌、投標廠商家數及名稱：投標廠商 2 家且其資格及評選項目以外資料經審查合格，廠商名稱分別為豐澤能環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韋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。

玖、召集人致詞：

一、本案採購評選會，出席委員人數 6 位，其中聘兼委員 3 位，符合本案評選辦法規定，宣布開會。

二、本次泰田配水池設置小水力發電設備案，符合投標資格廠商計有 2 家。

三、本案本公司總管理處業以 113 年 10 月 28 日台水供字第

1130036087 號函，授權「採購評選委員會」召集人逕為核定公開評選會議之評選結果。

四、 本案採購工作小組初審意見已影印放置與會委員桌面，請各評選委員參閱。

壹拾、 報告事項：

一、 主辦單位就本案需求內容及廠商評選事宜報告（略）。

二、 工作小組初審意見報告（略）。工作小組報告：（略）。

壹拾壹、 廠商詢答事項（統問統答）：（略）。

壹拾貳、 評選結果：

一、 經本委員會就各評選項目、受評廠商資料及工作小組初審意見逐項討論後，綜合評選結果詳評選總表（如附件）。

二、 經各委員依據本採購案評分表評定參與評選廠商分數，並將各委員評分結果填列於評選總表，豐澤能環股份有限公司總得分為 507 分，平均分數為 84.5 分；韋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總得分為 490 分，平均分數為 81.7 分。

三、 經召集人詢問各出席委員及列席人員，均認為不同委員之評選結果無明顯差異情形，且評選委員會或個別委員評選結果未與工作小組初審意見有異。

四、 決議：

豐澤能環股份有限公司為優勝廠商。

壹拾參、委員是否有不同意見：無。

壹拾肆、散會：同日 下午 04 時 15 分

李茂楷

廖識環

許耀中

林芳

柯南松

楊文仰

